

宁晋真言

河北 宁晋 第1期 2011年6月2日



用海外电子信箱给 freeget.ip@gmail.com
发电子邮件，10分钟内会拿到几个IP地址。
突破网络封锁，访问明慧网
www.minghui.org 了解更多真相！

法轮大法弘传世界



法轮功救了我的命

我是河北省宁晋县人。二零零七年十一月的一天晚上，我不慎从床上摔下，脑出血急送进了石家庄市平安医院。晚上两点多，这时我已进医院五、六个小时了，医生说：“不行了，脉都不怎么跳了，拔掉氧气瓶就不行了，手脚都凉了，转院也不行了。”救护车也不愿拉人，怕死在车上。

母亲急了，说：“怎么能不拉呢，你要多少钱俺给你多少钱，人死在路上了，离家近拉家去，离医院近，就直接放到太平间去。”在母亲执意坚持下，医院派了一个老医生跟着送到了市里的大医院。

就在这时，母亲想起来法轮大法（母亲九九年以前曾看过大法书），想起了师父，就这样母亲就一直念：

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求师父救救这孩子吧。一直到医院，第二天早晨医生从手术室出来告诉我母亲说，再晚来五分钟这孩子就没命了。听了母亲的诉说，我才意识到是师父救了我，是大法救了我。我不再象从前那样因为听信了中共谎言而诋毁大法了。有时也念“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并请了《转法轮》。

命是保住了，可我却瘫在了床上，生活不能自理，每天由母亲伺候我大小便。每天父亲用轮椅推着我上街晒太阳。

二零零九年腊月，我又去医院做补脑手术。修大法的姑姑又告诉我念“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在手术台上，我一直不停的念“法轮大

法轮功也称法轮大法，或大法，是由李洪志先生于1992年5月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以“真善忍”为根本指导。经亿万人的修炼实践证明，法轮大法不但可以使人身健康、道德升华，而且对稳定社会也起到了不可估量的正面作用。

1995年3月，李洪志先生应邀到法国传功讲法，开始了法轮大法在海外的传播。目前，法轮大法已弘传世界100多个国家和地区。获得各国政府褒奖、支持议案信函超过3000项。

法好”、“真善忍好”。我能清晰的听见手术刀、手术钳和剪子的声音，却不感觉疼。我被推出手术室门时就和亲人招手打招呼，就连医生都说：“真奇怪，麻醉药对她没起作用？！”

从此我坚定了修炼法轮大法的决心，有时间就看书学法，炼功手能举多高就举多高，一天天的我坐起来了，下地了，能走几步了，能自己上厕所了，能上下台阶了。父亲原来听信谎言仇视法轮功，随便的乱扔大法书。看到我这个样子，高兴的催促我学法、炼功，还让大法弟子到我家来学法。

我要告诉全世界的人，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法轮大法是正法，《转法轮》是天书，是救人的大法。

珍贵的记忆：1999年7·20前宁晋县四芝兰镇民众修炼法轮功场面



河北宁晋李志勤被害死三年 家人投诉无门

【明慧网】河北邢台地区宁晋县小枣村李志勤，曾患有严重心脏病，在修炼法轮大法后身体康复。在中共对法轮功的残酷迫害中，他坚持修炼法轮大法，二零零六年四月份被宁晋县国保大队和“六一零”（中共专门迫害法轮功的非法机构，凌驾于公检法之上）迫害的流离失所，辗转到石家庄市赵县以打工为生。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二日半夜11点左右，以宁晋县“六一零”邪恶之徒申建中为首，带领邢台市、石家庄市、宁晋县和赵县四地不法警察翻墙闯入李志勤租住的家中，非法抄家、绑架，当晚把他迫害致死。



李志勤

认识李志勤的人都说，他心地善良乐于助人，总是义务帮人干活，从来就不计报酬，在当今社会里这样的好人太少了。可这样的人却

被“人民警察”夜闯民宅绑架，并在一夜之间被迫害致死，凶手至今逍遥法外。

三年多来，李志勤家人不断追问，有关公安局不但不给一分赔偿，还恐吓再往上去告就抓全家。下面是李志勤妻子的控诉：

妻子的控诉

我是河北省邢台地区宁晋县人，今年快六十岁了。我丈夫李志勤修炼法轮功，被公安警察残酷暴打，冤死他乡，已三年了。我们是农村一普通百姓，家境艰难，连三千元律师暂收费都缴不起。往上找，各方推脱，又投诉无门。至今公安局不但不给一个公正的说法，连一分钱都没有给我家补偿。天理何在啊！

我和丈夫李志勤是九七年开始学炼法轮功的。不知不觉间身上所有的病痛全好了，我们很感激法轮功师父，很感激法轮大法，也按照师父教

我们的真善忍来约束自己的心不去干坏事，做好人，诚心的去帮助别人。乡亲们也都说好。可1999年7月20日后这么好的功法却遭到国家残酷的镇压。一时间血雨腥风，那么多的好人被打压；那么多的善良人被抓捕；那么多的无辜的人判刑、劳教；还有那么多死里逃生的人被迫流离失所、有家不能回！我家也未能幸免。

二零零六的一天下午，宁晋县公安局政保科科长申建中带领一群警察闯入我家要强行绑架我丈夫李志勤。因他平时处处以真善忍严格要求自己，乐意助人，是乡亲们公认的好人，这次警察强行抓人，也激起了大家的愤怒，他们自发起来一边阻止警察抓人，一边帮助我丈夫顺利走脱。从此我们也过上流离失所的日子。大家知道吗，那种有家不能回的酸楚，那种上有老人不能尽孝，下有还没成家的儿女不能照顾的生活，非一般人所能承受啊。

我们就这样过了几个月，有限的零钱也快用完了，就到赵县城内以居住打工为生。二零零七年八月初二晚上，我们正在租住地的家熟睡，却不知危险正悄悄地向我们袭来。宁晋县公安局国保大队长申建中，带领十几名警察，在赵县公安局的配合下，夜闯民宅，翻墙而入，强行要抓走我丈夫，并拳脚相加。我儿子上前制止不让打人，被警察打得不能动并抢走了他的手机，我的丈夫也被他们围着打趴在外屋地板上，当时就不能动了，警察还叫嚣：别装样，今天抬也得把你抓走。

《公务员法》——参与迫害者都是替罪羊

《公务员法》第九章第五十四条规定：“公务员执行明显违法的决定或者命令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在中共头子江泽民发动的对法轮功的迫害中，一些助纣为虐的打手说：“是江泽民叫我干的。”你以为是恶党叫你杀的人，你就可以推卸责任了吗？就可以逃脱惩罚了吗？这条法律堵死了所有迫害法轮功的公检法、各级行政人员推脱罪责、逃避惩罚的后路。

无数历史教训告诉今天：历次搞运动都是祸害百姓，中共一贯卸磨杀驴，其追随者都没有好下场。根据《公务员法》，所有参与迫害的人将来都得自己承担责任。

可怜我丈夫被他们打得已不省人事，浑身都软了也不放过，还硬戴上手铐，头都无知觉地软软耷拉着被警察强行抬走并告诉我儿子，明天到赵县公安局去取手机。

我们当时听说公安局六一零组织凌驾于法律之上，知法犯法，还把大法弟子关进集中营做器官移植牟取暴利，我们心急如焚。第二天儿子就带了些衣物和吃的到公安局看父亲。赵县公安局人说在宁晋，儿子又急急赶到宁晋县公安局，可宁晋公安局说还在赵县，根本就没拉回来。就这样相互推脱，到吃中午饭时才听说在邢台。被抓的当天晚上就已被迫害致死！

一个非常健康的人怎么会无病而亡？分明是被警察毒打致死的。可怜我和我丈夫至死至火化都没能见上一面，只有一双儿女到邢台公安医院，签了同意火化书后才让见了冻在冰柜里的遗体最后一面。孩子回来泪流满面：“冰柜里那么冷，爸爸竟光着上身光着脚丫，就穿着一条单裤子。前胸后背腿脚上都有伤。”孩子已泣不成声。我的心撕裂般的疼痛，他是我们全家的顶梁柱啊。

一个活脱脱的生命就这样突然的离世，让我们难以平静、难以理解、难以接受。！公安局竟百般抵赖，草草收场。至今凶手不但没受到制裁，还在公安横行，逍遥法外。甚至我们追问了几年，到底谁是打死我丈夫的凶手，公安局至今都不告诉我们，不但不给我家一分赔偿，还恐吓再往上去告就抓我们全家。天理何在啊！